

卷二十九

書名 文潞公文集四
 十卷 嘉靖五
 年高陵呂氏刊
 本
 撰者 宋 文彥博
 撰, 明 呂柟
 校
 卷 卷二十九
 內容分類 集 別集- 北宋
 索書號 集部 別集- 3 28
 編號 D7220100

文潞公文集卷第一

古

聖駕幸太學賦并序

國家 寰宇昭泰仍歲登平務恢儒風以章示黎獻
 皇帝 備法駕幸于太學詔諸儒博士講論前典親
 臨聽 臣獲逢休吉之期恭聞偉盛之事舞蹈不足
 形容 誠不能述宣上德褒讚形容姑第樵夫之
 談 棘之韻爾詞曰
 炎 之四葉皇上御極之三年九有成若六合
 莫 踏于壽域文教燭乎永天朝無闕政野無

彩色首頁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D7220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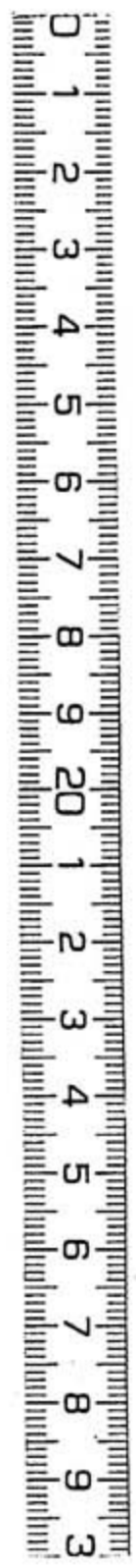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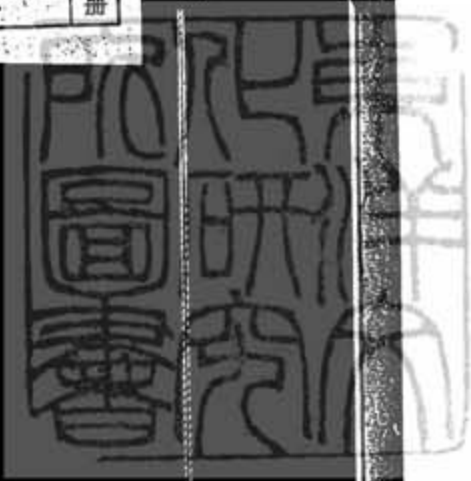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集部 別集- 3 28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文潞公文集四十卷 嘉靖五年高陵呂氏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院學化文方東 第
No. 8656 八
册





文潞公文集卷第二十九

奏議

乞兵部廂軍密院置籍

元祐

臣以樞密院應內外廂禁軍自来並係密院置籍所
管今以新制並不管廂軍皆送尚書兵部且密院謂
之本兵之府豈可內外五十萬廂軍却無籍拘管緩
急出軍行帥廂禁皆用况廂軍不獨用於諸般營造
雜役兼自来如廣南槍手網丁及諸州鄉兵亦是密
院有籍欲乞令密院抵於兵部取索廂兵等入數於
兵籍房置簿拘管逐年揭帖常見實數亦不煩費緩

急差使易為照會即不妨尚書兵部依近制主管取
進止

奏戶部事元祐二年

臣以戶部尚書乃昔之三司使之任掌邦計財賦出入無不同知則國用取濟今當以昔之三司使之任悉歸戶部財賦盈虛可以經制不誤大計自尚書侍郎以下慎選而久用之庶幾集事尚書侍郎即是三司使副之職郎中員外乃昔之判官之職此國之大計乞蚤留聖意

奏除改舊制元祐二年

臣近面奉聖旨自來除授官職次序一本進呈臣
今略具除改舊制節目如後

吏部尚書選人兩任親民有舉主陞通判兩任
滿有舉主陞知州軍此已上叙陞今謂之常調知州
軍有績効或有舉薦名實相副者特擢陞轉運使副
判官或提點刑獄府推判官今謂之出常調轉運使
有路分輕重遠近之差河北陝西河東三路為重路
歲滿多任三司副使或任江灌都大發運使發運使
任滿亦充三司副使成都路次二路任滿亦有充三
司副使或江灌發運使任滿充三司副使京東西瀧

南又其次江南東西荆湖南北兩浙路又次之二廣
福建梓利蔓路為遠小已上三等路分轉運使副任
滿或就移近上次等路分或歸任省府判官漸次擢
充三路重任以至三司副使內提點刑獄則不拘路
分輕重除授轉運使副省府判官或遂急籍才差知
大藩鎮者其歸亦多任三司副使或直除脩撰待制
者

三司副使歲滿即除待制有本官是前行郎中少卿
或除諫議大夫者有資淺而除集賢脩撰充都轉運
使後亦除待制

三院御史舊制多是兩任通判已上舉充歲滿多差
充省府判官或諸路轉運副使累遷至三路歲充三
司副使又歲滿除待制御史或言事稱職公論所推
即非次拔擢繫自特恩

正言司諫自來邊擢無定制或兼帶館職文行著聞
或議論識體方正敢言朝廷所知臨時不次擢用本
無常法三館職事本育才待用之地例當在館久任
其間資地人品素高者除脩起居注即今起居遇知
制誥有關即試補即今中書舍人

已上並舊制甄別資品履歷次第除注之法與今來

官制或小有異而大同更乞與三省參詳進呈

奏夏國事元祐二年

中外臣僚上言夏國受朝廷封冊恩禮極優錫賚尤厚而敢忘恩背惠輒行公牒傳達疆吏自絕于天不脩貢奉天地所不容人神所共怒乞行天討以正有罪欲乞降詔邊帥及出勅榜以論中外若朝廷姑務息民推天地之大德曲示含容抑群情之怒忿不與醜羗計較即乞明諭邊臣嚴加守備靜以待之必取全勝所有朝廷續遣大兵且令分屯次邊州軍以備緩急邊上句抽

進無逸圖元祐二年

臣伏觀周公作無逸以戒成王後代聖君皆奉為至戒以成治化以克永世臣又觀唐史見宰相崔植對穆宗云玄宗初得姚崇宋璟為宰相二人者夙夜孜孜致君以道璟嘗手寫尚書無逸一篇為圖以獻玄宗置之內殿出入觀省記念在心每歎古人至言後代莫及故任賢戒欲心歸中漠開元之末因無逸圖朽壞始以山水圖代之自後既無座右箴規又信姦臣用事天寶之末稍倦於勤王躬於斯缺矣今陛下虛心求治伏望以無逸為元龜穆宗善其對臣恭惟

皇帝陛下聰明稽古嚮學思問片御邇英延儒臣講讀經史臣又觀邇英北壁有仁祖朝講官王洙所寫無逸圖臣慮禁中或未有此圖輒敢寫錄四軸并一卷上進望於殿內張掛置於几案以便聖覽臣愚不勝區區之至

奏吏戶刑部官久任

臣伏觀先朝復尚書省六部二十四司欲其分治職事悉如唐制臣竊以尚書省吏部典選戶部掌邦計刑部主國法此三部最為重而侍郎即中員外多不久任遷轉頻數未熟本部職事已見遷改必致胥吏

乘隙作弊行遣透滯臣欲乞三部即中員外須令並滿四年理為兩任逐任與陞資序立為定制經久遵行內吏部戶部司封司勳考功度支金倉部亦須再任與逐任陞資上件三部即官佐本部長官主判逐管任官材掌邦計主國法皆是國之重事伏望聖慈詳察蚤賜施行

奏疎決刑獄

元祐三年

臣今日蚤延和殿奏為聖閱兩二十二日御殿疎決決禁繫罪人當日降雨尚恐外處州縣有未雨足處乞下逐路監司令分巡部下州軍催促刑獄疾速

斷放免有寃滯因錄先朝御批劄子進呈奉聖旨令
進入

奏中外官久任事

臣以中外任官移替頻速在任不久有如驛舍無由
集事何以致治故累曾上言乞中外官各令久任須
滿資考近日以來遷改尤為頻數蓋由風俗躁競例
欲速遷執政者或避怒謗不能鎮靜欲望中外治安
未可期也臣欲今後凡差除中外官並具見在任官
年月滿未滿須令任滿方得交替如是急速籍才須
要其人則不拘此制其任滿得替之官須具在任實
有勞績方與照會合關陞差遣所貴官吏自此不敢
苟簡欲速百職自然脩舉取進止

臣累曾上言以吏戶刑部官屬主大選大計刑
罰并外任監司及親民之官並須久任此繫朝
廷致治之本不可忽也今乞與三省更申明祖
宗舊法遵守施行

奏監司舉官事

元祐

臣竊見諸路監司及州郡帥守薦舉部下官吏但務
極稱才行不考實狀其間多徇告囑頗誤擢用臣乞
今後凡薦舉官並於舉狀內直具在任的確明白事

迹及本人素來行實為衆所稱方與上簿記錄或有任用更加詳察取進止

奏坊監草地令百姓出租元祐

臣竊知太監寺在京院坊監牧馬草地其間甚有自來水占牧馬不到去處係人戶斷撲租佃客貧民採捕蒲魚種租蓮藕入城貨賣以資口食今聞太僕寺為係牧馬地內一例勾收入官臣問得本寺官及供到細狀稱上件水占牧地可以依舊令人斷課租佃濟貧民並無妨闕況今來下民艱食之際伏望聖慈特降指揮令舊出課租撲以紓近京貧下之民取聖

旨

奏鬼章事元祐

臣以謂始禽鬼章於法便當誅戮朝廷推天地大恩貸其性命兼欲係其二子之心使感國恩不為邊患則西邊事簡兵屯可減用度亦省今因阿里骨使人既來若令一見鬼章即其子信其父在若更與補一至下虛名使與李賒羅抹同日遊寺燒香寺庭之間遙遠一見亦不能通傳言意即羅抹歸具言相見之所則結喉捉等深信父在尤當感恩或謂鬼章有罪之人難虛名小官亦不可授且如西賊李崇貴誘殺

保安知軍楊定其後秉常執送崇貴來先朝亦貸其命授以官李繼捧與繼遷叛與大兵討伐生擒繼捧來獻亦貸之授上將軍封宥罪侯此並是前朝推恩之例如此甚多若李賒羅抹到京數月不見鬼章歸番之後結唃捉等必切詢其父之所存却云並不曾見即結唃捉必疑其父亦被誅戮他日鬼章以病故其子亦必不信豈不深恨非時點集所部於熙蘭側近作過或堅求夏賊與之合縱分右秦鳳之界作過即西邊兵屯未可減用度未可省亦須稍煩西顧然臣以謂令李賒羅抹一見鬼章於朝廷有何損屈而

議者或堅謂不然即不知有何利害臣竊惑之蓋昨日簾前臣具以此議上對亦屢聞德音以此為便後於都堂又集議却聞猶有遲疑未即奉詔者伏乞聖慈詳諸臣議蚤賜從長處分如陪戎校尉之類乃九品武階又無請受向時多是諸州牙校授之結唃捉初亦知其父上京不戮又劉舜卿亦以委曲報結唃促云鬼章見在東京照管甚厚今李賒羅抹歸番却云不見鬼章其子豈不疑恨即朝廷貸鬼章之命都無所濟

又

臣於二十七日上劄子言鬼章事必已付三省今晚
密院人吏來呈文字云候第二番阿里骨使人來今
見鬼章臣以謂終是令見鬼章何候後番兼第二番
使回又須更四五箇月若前番使回云不見鬼章必
是疑訝兼聞阿里骨第二番使人七月十日到闕欲
且令第一番使候第二番人來令起發因而同見鬼
章為便取進止

臣以謂議者不欲令見鬼章今又令候第二番
使人來令見之終是令見又何須如此疑難若

諸臣必有的切議論利害分明臣安敢不從

奏知州通判理任玩

臣伏觀熙寧勅并元豐四年條貫內地知州通判知
縣並以三年為一任此正合舜典三載考績之義甚
為稽古之美法蓋親民之官久於其任則民安其政
故漢唐以來郡太守或有善政則增秩賜金留以久
任近觀元祐元年四月初旨知州通判並以三十箇
月為一任臣以謂三年為一任不為稽古之美法乃
先朝之定命施於官政極以為便此必是吏部以在
部守待知州通判待闕之官甚多少得近闕差注遂

欲促其年限殊不知雖時下差注得一番待闕之官
即替回者却多待闕者却衆徒有更張並不濟事又
非三載考績之義臣欲乞且遵用三年一任之法取
進止

若通判以三十箇月為一任即五年成兩任便
陞入知州則知州之闕轉多

文潞公文集卷第二十九

文潞公文集卷第三十

奏議

奏黃河事

臣竊見朝廷指揮都水監令於黃河沙堤第四鋪開
分水口分水入孫村口入故道以紓北流決益墊溺
之患水官以開第四鋪口恐水勢東流水猛下流舊
堤久廢未甚完固且於第三鋪開口漸減水勢入孫
村口故今開第三鋪口所減黃河水勢東行已甚
湍急乞速降指揮下大名府并恩州督責上下官吏
日夕分頭赴河上照管橫隄順水隄金新隄及二股